

附件1-4

2023年度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评价考核评分表（2022年省级第二批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单位名称：鄂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				下达（11）万元，到位（11）万元，实际执行（11）万元，执行率100%				应得分值总计： 100 分			
				地方财政安排同类项目（720）万元，实际执行（719.11）万元				自评得分总计： 9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分值	评价要点	评价对象	目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评分细则		自评得分	
决策 (10分)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2	是否纳入年度预算并编制规范的预算文本；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纳入年度预算且编制规范预算文本得2分；纳入预算但未编制规范预算文本得1分；未纳入预算不得分；		2	
			2	预算内容与已下达绩效目标是否匹配、是否在项目支出范围内；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预算内容与已下达绩效目标匹配且在项目支出范围内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2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2分，存在一定偏差得1分，偏差较大不得分；		2	
			2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得2分，存在一定偏差得1分，偏差较大不得分。		2	
	资金分配 合理性	2	专项资金是否二次分配。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否	否	严格按照已下达资金分配对象及额度执行得2分；存在资金二次分配（即实际分配对象或金额与下达情况不符）的不得分。		2		
过程 (40分)	资金管理 (30分)	资金到位 时效	3	资金30日内下达至使用单位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30日	30日	从收文之日起（省财政厅批复或省局批复均可），资金指标30日内下达至使用单位（以国库指标下达时间为准）得3分，超过30日不得分。		3	
		资金足额 到位	3	当年资金是否足额到位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当年资金足额到位得3分，不足额到位不得分		3	
		预算执行 率	3	预算执行序时进度=（1-8月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40%	100%	当年资金8月底执行率到达40%（含）以上得3分，低于40%不得分。7月以后下达资金此项不考核，得2分。		3	
			3	全年预算执行进度=（全年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100%	100%	当年资金执行率到达100%得3分，90%（含）-100%得2分，80%（含）-90%得1分，低于80%不得分。不含上年结转资金。		3	
		资金使用 合规性	2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包括是否超标准超范围使用资金，是否落实资金监督管理责任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符合	符合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得2分。违反国家财经法规不得分；不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每发现一项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是否制订完整的资金使用方案，资金使用方案是否经党组会或办公会集体研究；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对所有下达资金制订完整全面的使用方案、且报经党组会或办公会集体研究得2分；部分上会得1分；未制订使用方案或未经集体研究不得分；		2	
	3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标准、计划金额得3分，发现问题扣1分/个，扣完为止；		3		
	5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否	否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得5分，否则不得分。		5		
			2	资金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资金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2分，不合规的每发现一项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2	
			4	预算绩效管理是否规范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并落实问题整改得4分，未按要求报送绩效监控、绩效自评资料，自评材料内容不够准确完整，未对自评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等，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4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2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基本完整得2分，存在一定偏差得1分，偏差较多不得分。		2	
管理过程 规范性		2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2分。发现一项调整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2分，存在一定偏差得1分，偏差较大不得分；		2		
	会计核算 规范性	2	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所有资金使用单位	是	是	按项目单设会计科目核算得2分，未单设会计科目核算不得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分值	评价要点	评价对象	目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评分细则	自评得分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省转移监督抽检任务完成数	6	反映省转移监督抽检任务完成情况。	市州县局	(73)批次	117批次	实际完成省转移监督抽检批次次数大于等于下达计划批次次数，得6分；小于下达计划批次次数，不得分。	6	
		食品承检机构检查情况	2	反映市场监管部门对食品承检机构的管理情况。	市州县局	≥1次	1	①开展食品承检机构检查≥1次，有效发现问题并整改到位的，该项指标得2分； ②开展食品承检机构检查≥1次，该项指标得1分；	2	
		合格备份样品利用	2	反映市场监管部门委托食品承检机构对合格备份样品利用情况。	承检机构	≥1次	4	①食品承检机构开展合格备份样品利用≥1次，该项指标得2分； ②食品承检机构未开展合格备份样品利用的，该项指标不得分。	2	
	产出质量 (20分)	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5	反映评价性抽检合格率情况。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评价性抽检合格批次/评价性抽检总批次）×100%	市州县局	≥98%	0	①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达到98%，该项指标得5分； ②98%>评价性抽检合格率≥78%，该项指标得2.5分； ③评价性抽检合格率<78%，该项指标不得分。	0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率（国家、省级）	5	反映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国家、省级）。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率=（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数/不合格食品应处置数）×100%	市州县局	85%	100%	①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率达到85%，该项指标得5分； ②85%>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率≥75%，该项指标得2.5分； ③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率<75%，该项指标不得分。	5	
		抽检信息公示率	5	反映食品抽检信息公示情况。抽检信息公示率=（已公示食品抽检批次信息数/应公示食品抽检批次信息数）×100%	市州县局	100%	100%	①抽检信息按照要求应公示尽公示，抽检信息公示率达到要求得5分，否则不得分。 ②未按“时、度、效”原则公示抽检信息，或因抽检信息公示不当造成舆情或不良影响，该项指标得2分。	5	
		抽检数据抽查率	5	反映食品抽检数据质量抽查情况。数据抽查率=（实际抽查省转移抽检数据的数量/实际完成省转移监督抽检批次次数）×100%	市州县局	≥10%	12.50%	①数据抽查率达到10%，该项指标得5分； ②10%>数据抽查率≥5%，该项指标得2.5分； ③数据抽查率<5%，该项指标不得分。	5	
	产出时效 (10分)	抽检计划按时完成率	10	反映各季度省转移监督抽检计划按时完成情况。按时完成率=（各季度累计完成省转移监督抽检批次次数/计划完成省转移监督抽检批次次数）×100%	市州县局	第一季度累计	第一季度累计15%	①第一季度抽检任务按时完成率达到15%得2.5分，存在一定偏差得1分（含）-1.5分，偏差较大不得分； ②第二季度累计抽检任务按时完成率达到45%得2.5分，存在一定偏差得1分（含）-1.5分，偏差较大不得分； ③第三季度累计抽检任务按时完成率达到75%得2.5分，存在一定偏差得1分（含）-1.5分，偏差较大不得分； ④第四季度累计抽检任务按时完成率达到100%得2.5分，存在一定偏差得1分（含）-1.5分，偏差较大不得分。	2.5	
					市州县局	第二季度累计	第二季度累计45%			2.5
					市州县局	第三季度累计	第三季度累计75%			2.5
					市州县局	第四季度累计	第四季度累计100%			2.5
	效果 (10分)	社会效益 (5分)	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数	5	反映发生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的情况。	市州县局	0件	0	未发生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该项指标得5分；否则不得分。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公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5	反映公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	市州县局	≥80%	85%	指标得分=（公众食品安全满意度/80%）×5分，最高得5分；低于60%不得分。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较大偏差，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的完成了抽样检验任务。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我所按照2023年的绩效目标保质保量的完成了2023年的食品抽检任务，在2024年食品抽检工作实施中，将充分吸取2023年的经验，改善不足，更好的完成2024年的绩效目标。							